

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文件

东理城〔2014〕93号

关于印发《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 敏感期突发性群体事件处置预案》的通知

院内各单位：

现将《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敏感期突发性群体事件处置预案》印发给你们，望各单位遵照执行。

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
2014年11月7日



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

敏感期突发性群体事件处置预案

为维护学院稳定，妥善处置敏感期我院师生突发性群体事件，根据市委市政府有关要求和我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预案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(一) 成立机构，加强组织领导。学院成立敏感期突发性群体事件处置维护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领导全院的安全稳定工作。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杨敏林 王卫平

副组长：章德胜 麦绮琳

成 员：黄 兢 杜鹏举 牛 熠 何鹏举 翟耀明
罗文芳 陈显龙 朱国宪 陈 辉 罗卫国
张佺举 米双红 廉玉忠 赵天婵 肖红飞
刘 杰 邓星明 向智星 邢红林

(二)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协调学院敏感时期校园维稳工作的各项具体工作。办公室设在学院（党委）办公室，办公室主任由黄兢同志担任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全力保证学生不参加游行、不参加集会、不非法聚集，确保学院正常教学秩序，确保学院安全稳定。

三、工作责任制

(一) 根据省教育厅的工作部署，认真贯彻上级相关部门把

敏感期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工作作为第一位任务来抓的方针，从讲政治的高度和维护稳定工作的大局出发，建立敏感时期工作责任制。

（二）学院院长为学院敏感时期维稳工作第一责任人，分管领导为直接责任人。

四、工作报告制度

敏感时期内，总务处保卫办按时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当日校园安全稳定情况。

五、处置方法

在处置敏感期事件过程中，要做到：全员重视、认识到位、保持一致、态度坚决、措施得力、行动果断；努力把事态控制在学院内，解决在萌芽状态；充分利用学院网站、广播电视、宣传橱窗，正面宣传、主动出击、抢占正确舆论引导先机。

根据以下可能发生的具体情况，处置方法如下：

（一）学生在校园内集会、游行

院领导、相关部门负责人第一时间赶到现场，相关部门负责人牵头组织系部秘书、辅导员深入一线，采取适当方式，包干化解，平息事态。掌握或挡获当事人或煽动者，视情况做好相应的思想工作。

（二）学生聚众出校示威游行

院领导、相关部门负责人第一时间赶到现场，学生未出校门时在场人员首先坚决阻拦，辅导员要赶到一线劝阻疏导参与人员，重申国家游行示威法的相关规定，力求把事态控制在校内。一旦失控，院内各单位、部门、系部负责人、辅导员应跟随队伍掌握

情况，继续劝阻，维持秩序，防止不法分子混入破坏。对违法行为及时取证，配合公安机关打击处理违法人员。

（三）对校外人员来校宣传鼓动集会、游行

坚决拒之校门外，并报告政府有关部门。对未经上级和学院同意的记者采访、录像坚决拒之校门外。

（四）敏感期间相关工作

各系部辅导员要深入学生中做思想政治工作，掌握学生的思想动态和学生的去向。对于离校学生（特殊情况回家、看病）事先必须严格履行请假手续，作好相关登记。对回家的学生要及时与家长联系确认。保卫人员要加强校园各重点区域的巡视和日常巡逻工作，发现问题，及时、妥善处理。

六、宣传教育工作

（一）加强对校园内网络、电视、广播、报刊的管理。党委宣传部牵头，学生处、团委和图书信息中心配合，对各种媒体进行严格管理，不发布、不传播不良信息，教育广大师生员工不信谣不传谣；新闻中心和各部门、系部尤其要密切关注校园各类网群的信息动态，及时封堵、删除有害信息；以稳妥的方式向广大师生员工及时讲清当前国际政治争端，抓好思想宣传和舆论引导。

（二）充分发挥党团组织、学生会和广大党员干部、辅导员、学生干部、入党积极分子的骨干作用，积极做好引导疏导工作，确保校园安全稳定。